资格审查（复审）须知

1．在面试考核前进行现场资格审查（复审），通过复审人员方可进入面试考核。

2．资格审查（复审）时间：**2023年2月18日9:00—11:00（面试前一天）**，地点：**大连市三八小学**（大连市中山区港湾街13号）。参加资格审查（复审）须提供**本人笔试准考证**。规定时间内未参见资格审查（复审）人员，视为自动弃权。

3．应聘人员须提供资格审查（复审）的材料包含：本人身份证件、高等教育全阶段毕业证、学位证及学信网查询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符合条件的海外院校毕业生须提供国家教育部留学基金委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证书和成绩单及岗位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不能提供有效证件及证明材料的应聘人员将取消其面试资格。

4．资格审查（复审）中若出现面试人员递补情况，将第一时间通知递补人员，递补人员名单不再公布。

5．为顺利参加资格审查（复审），请应聘人员提前熟悉地址和交通线路。

辽宁警察学院

2023年2月14日